

周口市公安机关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 考察政审需提交材料清单

1.《周口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考察政审表》1份。

2.考生本人的身份证、户口本（首页和本人页）复印件各1份。

3.考生本人及家庭成员的无违法犯罪证明、现实表现材料各1份，其中有工作单位人员的现实表现材料由所在单位党组织出具，无单位的由所在村（社区）居民委员会出具。

4.考生本人的征信报告1份（本人携带有效证件到人民银行打印）。

5.报考岗位代码为1001、1002、1004、2001、2002、3001、3002、4001、4002的考生，需提供本人的毕业证原件、复印件和学信网打印有效期内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各1份；报考岗位代码为1003、2003、3003的考生，需提供退伍证和高中（中专）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。